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潮市监〔2022〕109号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精准帮扶主体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各单位，市质计所、省特检院潮州检测院：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精准帮扶主体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若干措施》已经市局局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精准帮扶主体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若干措施分工方案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8月8日

潮州市市场监管局关于精准帮扶市场主体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稳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按照《潮州市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精准帮扶市场主体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若干措施》要求，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进一步精准帮扶，推动全市市场主体扩大增量、稳定存量、提升质量，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现提出有关工作措施如下：

一、继续发展壮大市场主体

（一）优化市场准入。深化“一照多址”“一址多照”改革，允许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在同一地级以上市范围内登记多个经营场所，免于办理分支机构登记。推行重点项目及时介入、跟踪服务，加强指导，助力企业便捷办理证照。推行市场主体“省内迁移通办”，便利市场主体省内自由迁移。符合申请条件、主要申请材料齐全，但因疫情暂不能提交次要材料的，登记机关可以为外商投资企业容缺办理营业执照。

（二）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放宽出资方式限制，允许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成员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林

地承包经营权、林木所有权、海域使用权、水域滩涂养殖使用权、农机具所有权、农艺技术等能够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放宽成员资格限制，已迁入城镇居住但仍保留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居民申请设立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的，可以按照农民身份对待。

(三)压减审批流程和时限。统筹推进“证照分离”与“一照通行”改革，协同提升准入准营便利化水平，实现一次申办、一表申请、并联审批、限时办结。对于受疫情影响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就相关许可证延续提出申请的单位，允许将申请期限延续至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申请放宽至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加强对评审机构监管和约束，规范工业生产许可、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食品生产许可等市场监管领域许可审批的评审流程，最大限度压减评审时限，提高企业办事可预期性。

二、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

(四)发展知识产权金融。实施知识产权金融创新促进计划，以知识产权为桥梁对接金融机构和创新型中小企业，推广知识产权混合质押融资，争取年内融资3亿元以上。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专项行动，争取年内服务企业150家以上。深化实施专利转化计划，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存量专利与中小微企业需求精准对接，年内对接高校院所1家以上，争取对接服务中小微企业50家以上。

（五）规范涉企收费。聚焦企业反映突出、社会关注度高的收费问题，部署组织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查处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行业协会商会及中介机构等领域的违规收费行为；加大对水电气、交通运输、物流等公用事业、金融领域收费的监管力度，探索推行经营者价格承诺制度，督促指导经营者公示收费目录清单，加强经营者收费行为监管，创新构建监管长效机制，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六）实施降费减费。向相关企业宣传专利费用减缴和专利年费缴纳延期政策，鼓励相关企业办理专利申请和知识产权质押登记业务对接专利局广州代办处绿色通道。通过“粤品通”公益性质量技术帮扶平台，依托“产品诊所”向潮州市工业产品（暂不包括药品、食品类）经营者提供多项免费产品质量技术帮扶服务项目，推行检验检测惠企服务等一系列措施。针对辖区智能卫浴、食品包装、不锈钢等辖区产业，对一些投入大、使用频次低、专业技术强的大型仪器设备实施共享，开放实验室，为企业提供研发中试服务。落实减免企业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用，减轻企业负担。通过食安快线 APP 为餐饮从业人员提供免费培训。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提供特种设备安全法律法规免费培训渠道。

（七）助力缓解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贷款、用工难题。联合金融机构开展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融资破难宣传活动，推动将银行机构信用贷款产品额度测算和申请等功能嵌入个私协会等网站，便利多途径申请信用贷款。发挥个私协会桥梁纽带作用，

组织开展用工培训、线上招聘等活动，缓解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用工难题。

三、助力市场主体提升竞争力

（八）推进提升产品质量。以产业集群和专业镇为依托，围绕我市 5 个重点产业或重点领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进 1 个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点建设。组织“产品诊所”开展产品质量安全“问诊治病”集中约谈和“诊治”活动，指导企业建立健全质量管控体系，帮助 2021 年以来在各级监督抽查中发现有不合格记录的中小微企业建立产品质量问题修复机制，年底前对产品质量问题“清零”。配合省局建设“粤品通”公益性质量技术帮扶平台，实施品质信用“赋码工程”。

（九）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围绕智能家电、生物医药与健康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组织我市新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 2 家，推动专利融入创新主体研发全链条，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鼓励我市有条件企业积极参加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商标品牌培育大赛。加快建设商标品牌指导站，年内免费为 50 家中小微企业进行商标品牌培训辅导。年内新建 1 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或重点产业园区知识产权协同运营中心，为市场主体提供知识产权集成服务。面向备案主体，受理餐具、炊具、卫浴产品外观设计专利快速预审 800 件以上。鼓励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与健康、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企业开展专利和标准化导航工作。

（十）服务企业“走出去”。大力推进内外贸检验检测认证一

体化服务，重点围绕食品、建材等行业领域开展技术标准和检测认证等方面免费公益培训。配合省局组织“产品医院”分行业、分类别开展免费公益培训，指导、帮助一批出口企业了解掌握国内市场准入规则，支持企业对出口产品进行国内销售适应性改造，帮助出口受阻产品“走回来”。鼓励和支持我市的相关单位积极参与“湾区标准”，并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照《关于印发〈潮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潮市监规〔2022〕1号）进行资助。

四、加强相关重点行业帮扶

（十一）帮扶食品产业发展。开展重点品种食品企业专题培训，定期开展食品安全生产分析会，帮助食品生产企业提高质量管控能力。落实省局特殊食品企业具体帮扶措施，指导婴幼儿配方乳粉企业做好产品配方延续注册和新国标实施相关工作。进一步做好校园集体用餐食品安全工作，引导联合厨房或共享厨房规范经营。鼓励和支持我市相关企业参与预制菜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制定，助推预制菜产业健康发展。

（十二）帮扶医疗器械、化妆品产业。制订、实施《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推动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打造公共服务“绿色通道”，支持企业自主创新发展，大力支持企业做优做强，营造公平有序市场环境。以企业的问题和需求为导向，个性化制定服务措施，指导拟进入化妆品生产行业的企业按规范、高标准、高起点筹建生产车间、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推动我市化

妆品生产企业“上档升级”，形成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五、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十三）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执行《平台企业经营者合规指引》，维护市场竞争秩序，以公平竞争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对平台内经营者推进包容审慎执法。持续开展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清理审查工作。聚焦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中的不正当竞争问题，严厉打击各类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违法行为。指导电子商务平台加强产品基础信息展示管控，着力解决电商平台“三无”产品（无厂名、无产品标准、无产品质量标志）难以监管等问题。推行“实名实证”产品示范性电子商务平台试点工作。

（十四）助力消费提质升级。开展“经营者放心消费承诺”和“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全力落实省、市促进消费部署，完善消费品缺陷产品召回管理制度。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畅通消费投诉渠道，提高投诉处理效率，激发消费潜力。

（十五）推进包容审慎监管执法。贯彻落实《广东省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对列入清单的轻微违法行为，分别实施免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免强制，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当事人自觉守法。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监管和非现场检查，切实减轻对市场主体的打扰。强化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运用，提高监管抽查的针对性、精准性。完善信用修复，已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标

记为经营异常状态的市场主体，可以证明是受疫情影响的，市场监管部门主动指导办理信用修复。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8月8日印发

校对：余佳琬